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葫芦岛市分公司2023年局房土建消防类改造项目（
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ULN-HLD-202304910）

项目所在地区：辽宁省, 葫芦岛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葫芦岛市分公司2023年局房土建消防类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46万元（不含税），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葫芦岛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采购份额为246万元（不含税），268.14万元（含税）。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葫芦岛市分公司2023年局房土建消防类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葫芦岛市分公司2023年局房土建消防类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投标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

2.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满足以下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够提供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人须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表等或曾经开具的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代开”字样）。

3. 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证书，且同时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

生产许可证。

4.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满足以下信誉要求：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无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7. 严禁被列入中国联通集团公司黑名单、辽宁联通黑名单的供应商及禁入人员（禁入期内）参与本次招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6月06日 17时00分到2023年06月12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网站：https://www.cuecp.cn/PAR_PO_WW/portal/login.jhtml点击购买招标文件（登录->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项目参与->寻找商机->我要参与->加入购物车->结算），结算时选择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可参与投标。网上支付进入沃支付界面，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6月29日 10时00分

递交方式：通过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新平台）（以下简称平台）“https://www.cuecp.cn/PAR_PO_WW/portal/login.jhtml”上传递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6月29日 10时00分

开标地点：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

七、其他

本招标项目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葫芦岛市分公司2023年局房土建消防类改造项目（二次）、招标编号：CULN-HLD-202304910），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葫芦岛市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联通（辽宁）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因第一次招标失败，现进行第二次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1. 招标范围

1.1 招标范围：本项目为集中招标项目。

本项目为葫芦岛市分公司2023年局房土建消防改造。

预估规模：采购份额为246万元（不含税），268.14万元（含税）。

计划工期：单项工程收到设计图纸后120日内完工。

保修期：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实施地域：葫芦岛市。

质量要求：符合相关验收规范，验收合格。

技术标准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集中招标合同有效期：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或合同金额执行完成（先到为止）。

1.2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3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中标人数量为1个，中标人对应的份额100%。

1.4 推荐中标候选人及确定中标人原则：

（1）本次招标共选取1名中标人，采用综合评估法。推荐全部有效投标人中综合排名前二名依次为本项目的第一至第二中标候选人。当出现多个投标人综合得分相同时，依次按照价格得分由高到低、技术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比较，确定排名顺序。

（2）如公示期内无异议，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中标人。

（3）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

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1.5

本次报价设最高投标限价（折扣），最高投标限价（折扣）为90%；投标人投标报价折扣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

2.2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满足以下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够提供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人须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表等或曾经开具的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代开”字样）。

2.3

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证书，且同时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4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满足以下信誉要求：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无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7

严禁被列入中国联通集团公司黑名单、辽宁联通黑名单的供应商及禁入人员（禁入期内）参与本次招标。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

，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6月06日17时00分至2023年06月12日17时00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网站：https://www.cuecp.cn/PAR_PO_WW/portal/login.jhtml 点击购买招标文件（登录->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项目参与->寻找商机->我要参与->加入购物车-

>结算），结算时选择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可参与投标。网上支付进入沃支付界面，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

9900）；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

4.3

投标人请将填写完整的“供应商信息登记表”（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LNCHZB@126.com（邮件标题注明“获取招标文件-项目名称简称-投标人全称”），以方便招标代理机构登记投标人相关信息。

4.4 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该费用不收取现金。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06月29日10时00分；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新平台）（以下简称平台）“https://www.cuecp.cn/PAR_PO_WW/portal/login.jhtml”上传递交。

5.2.1 未按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2.2

因招标人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上传投标文件的，或当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打包、上传等）操作出现异常时，应及时联系系统支撑人员解决。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前尽早试上传投标文件，来检测投标人是否能正常上传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可重复修改、上传，且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内容为准。提醒：平台一般在每周六、日或节假日进行升级、维护等操作，各投标人应尽量避免在此期间进行上传等操作。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进行开标，投标人应当登录上述电子招投标平台，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并确认报价。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电子招投标要求

7.1

投标人须在招标公告要求的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网站（<http://www.cuecp.cn/portal/index.jhtml>）完成辽宁联通供应商注册流程（已注册成功的无需重复注册）；

7.2

投标人须在招标公告要求的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辽宁联通内部供应商注册流程；同时须购买iPASS电子证书，并完成数字证书绑定操作，否则将无法参加本项目投标（已购买过的无需重复购买），详见《iPASS自服务系统采购平台证书办理指南》等。iPASS服务平台全国统一服务电话：400-0560-010。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葫芦岛市分公司

地 址：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湾大街8号

联 系 人：李经理

电 话：0429-3127575

招标代理机构：联通（辽宁）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大东区联合路38号

联系人（项目相关事宜）：宋金辉、张祎林、于洋

电 话：18604045261、18604041807、18604041967

联系人（保证金及发票事宜）：徐杉杉

电 话：024-22832326

电子邮件：lnchzb@126.com

账户名称：联通（辽宁）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北市支行

账 号：3301003329249227621

合作方门户网站电话：010-67882255-3-8-2

iPASS问题咨询解决电话：400-0560-010

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电话：010-67882255-3-3-2

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项目组邮箱：hqs-ettp-man@chinaunicom.cn

招标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葫芦岛市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联通（辽宁）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6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辽宁省通信管理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葫芦岛市分公司

地 址：葫芦岛市龙港区龙湾大街8号

联 系 人：李祥宏

电 话：0429-3127575

电子邮件：lnchzb@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联通（辽宁）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大东区联合路38号

联 系 人：宋金辉

电 话：18604045261

电子邮件: lnczb@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金辉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申请人信息					开票信息							
项目名称	申请标段/标包 (如有请列明)	供应商编码	公司全称	业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地址和电话中间请用空格隔开)	开户行及账号 (开户行及账号连续填写)	增值税发票类型	邮寄信息 (按以下顺序填写, 请用“;”隔开)	备注
										专票/普票	收件人, 电话, 邮寄地址	

此表格请勿增项

注:

- 如贵公司在本项目中选, 标书费和代理服务费等发票将合并开具 (合并到一张发票开具, 分两行列明)。如需分别开具, 请在上表备注中明确。
- 供应商编码查询方式:
登录 www.cuecp.cn, 点击右上角“登录”, 在“合作方基本信息”——“基本信息”中第一行可见9位纯数字的“合作方编码”, 即为供应商编码。供应商注册、帐号密码遗忘、合作方门户网站使用等问题, 请拨打010-67882255转3-8-2咨询。
- 尚未完成供应商注册的投标/申请人须按照以下步骤进行操作:
 - 注册网址 www.cuecp.cn
 - 注册时选择供应商角色, 合作省份选择辽宁, 合作地市不选, 按要求填写相应基本信息并提交审批, 审批人选择—王效时;
 - 注册完成后请及时将供应商名称及供应商编码回复本邮箱。